國立臺灣大學教職員健康檢查申請申請作業流程

一、依據：國立臺灣大學教職員工健康檢查費用補助實施辦法

二、適用對象：

（一）編制內年滿 40 歲以上之教職員

1. 於本校服務之年滿 40 歲（含）以上之編制內教職員每 2 年得申請健康檢查一次。
2. 原符合參加「勞工健康保護規則」之特殊健康檢查者，仍依原規定辦理。

（二）一級行政主管、名譽教授、編制內年滿 60 歲以上教師

三、承辦單位：人事室退撫保險組(第三組)

四、聯絡電話：3366-5952

五、申辦時間：隨時辦理

六、申請書表與繳送資料、健檢相關資訊、注意事項，詳如下表：

項目	申請書表 與 繳送資料	健檢相關資訊	注意事項
編制內年滿 40 歲以上之教職員參加臺大醫院健康檢查	參加健檢者請至**補助費系統**填寫藍字以上健檢申請資料，儲存並送出申請。 (或由 MyNTU 登入，從「教職申辦」的「各項補助費申請」進入系統)	1. 費用： 每人每次最高以 4,500 元為限，健康檢查費用核實補助。 2. 受檢人得選擇至臺大醫院家醫科參加「臺灣大學教職員健康檢查套餐」，亦得自行選擇至其它勞動部公告勞工體格及健康檢查認可醫療機構合格公私立醫療院所健康檢查 3. 檢查項目及各項檢查內容	1. 本健康檢查以 2 年檢查一次為限。 2. 受檢人無法於檢查年度內完成健康檢查者，需間隔 1 年始得再申請。 3. 健康檢查補助費請檢據於核准受檢年度 12 月 25 日前辦理請款手續。

		說明：臺灣大學附設臺大醫院教職員工健康檢查套餐。	
一級行政主管、名譽教授、編制內年滿 60 歲以上教師參加臺大醫院健康檢查	參加健檢者請填國立臺灣大學一級行政主管、名譽教授、編制內年滿 60 歲以上教師健康檢查申請表	1、套裝項目及內容： 臺大醫院健康管理中心之臺大專用健檢套裝 2、其他加選檢查項目及各項檢查內容說明，請參考下列網站： 其他特色加選套裝(人事室網站)或至臺大醫院健康管理中心	1. 本健康檢查以二年檢查一次為限。 2. 本人應負擔部分應當日繳納。

七、作業流程：

（一）編制內年滿 40 歲以上之教職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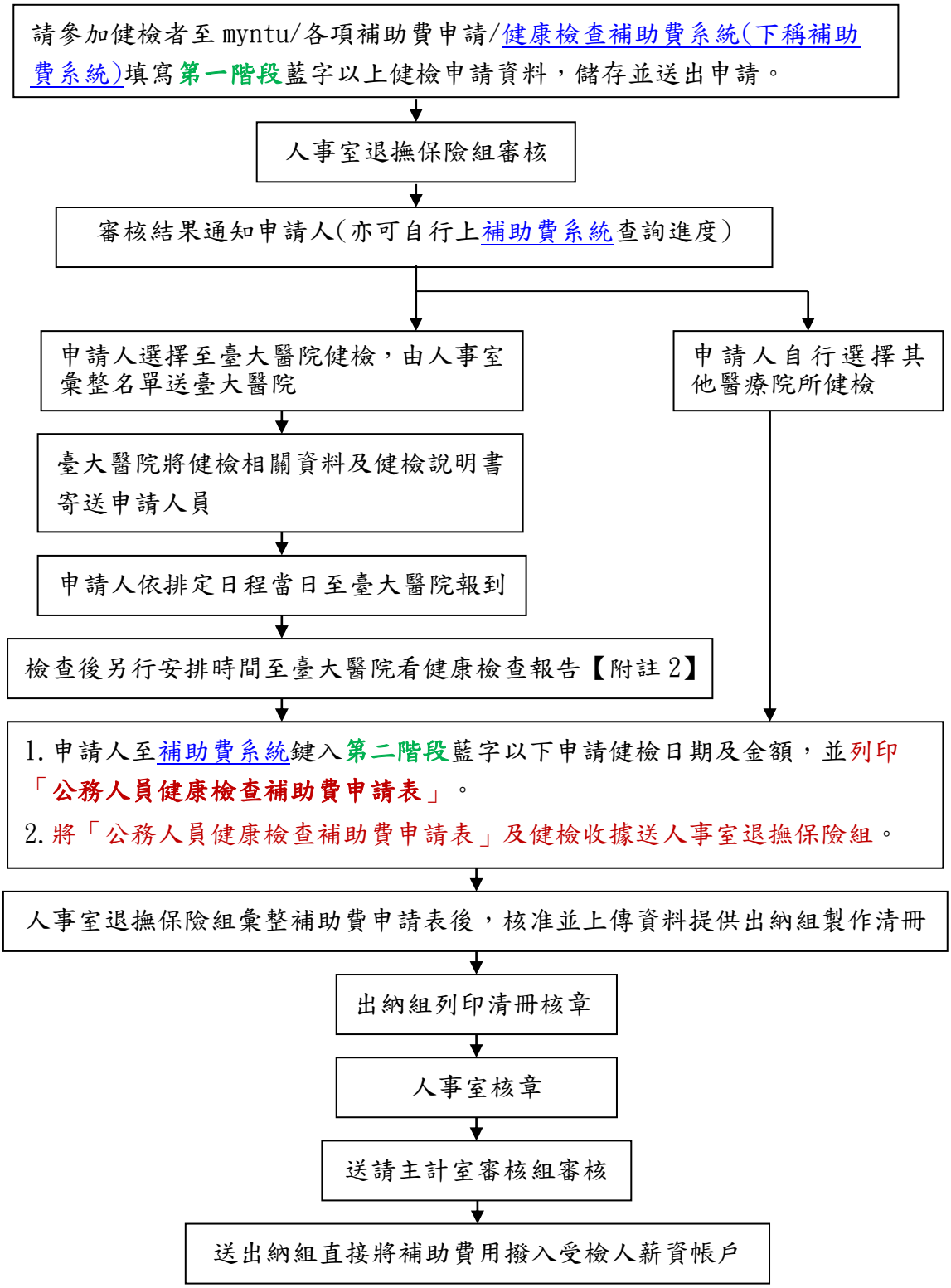

附註 1：若工作場所於**實驗室、試驗室、實習工場或試驗工場**者，請確認是否屬適用「勞工安全衛生法」健檢之人員，須參加勞安衛健檢者，請逕向環安衛中心提出申請。**非屬「勞工安全衛生法」定義之勞工方可參加本項健檢申請。**

附註 2：對於前往臺大醫院參加「臺灣大學教職員工健康檢查套餐」檢查者，臺大醫院應提供清楚說明各項之標準值及應注意事項之健檢報告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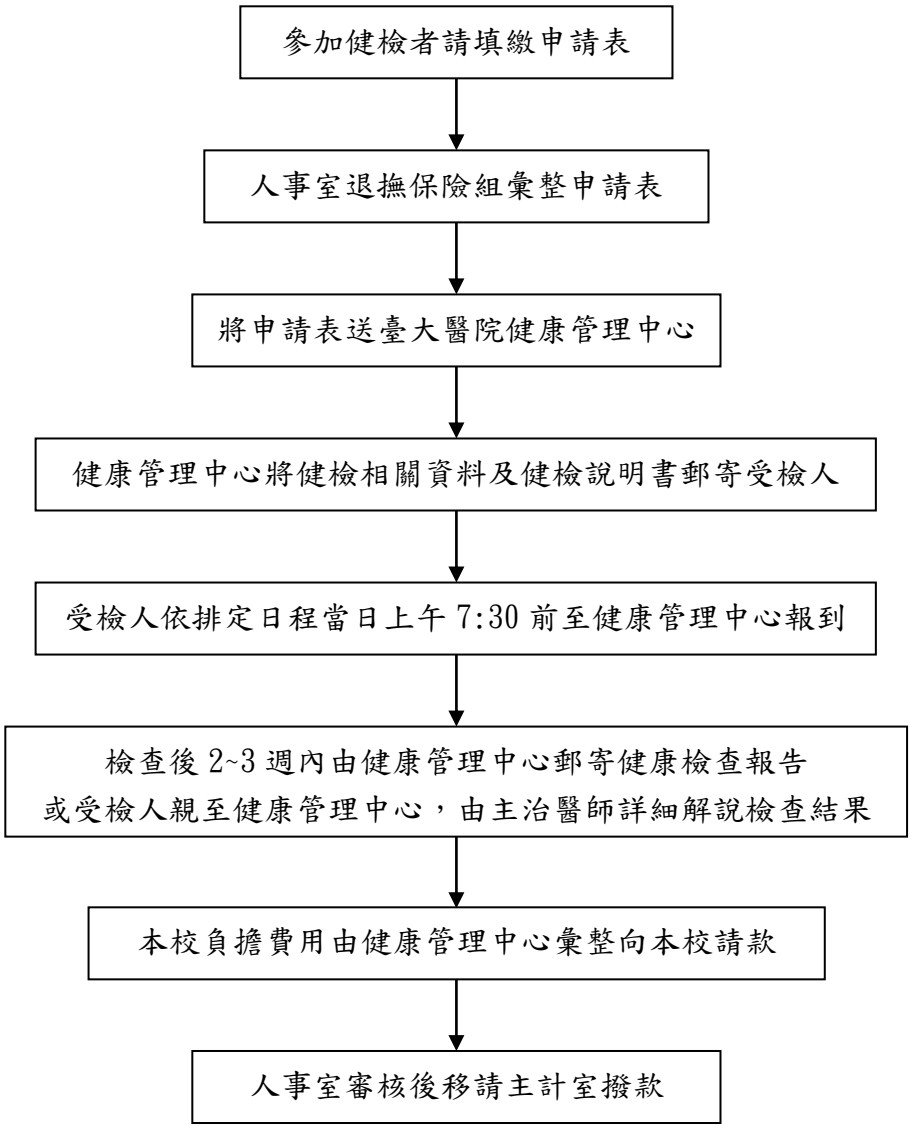
（二）一級行政主管、名譽教授、編制內年滿 60 歲以上教師